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 华泽 公告编号:2018-160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 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进展情况与上上周公告披露的情况相比无实质性进展。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2016年、2017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4.1.1条、4.1.3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已经自2018年7月13日起暂停上市。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于2016年4月28日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瑞华审字[2016]61010033号),且该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文件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关联方 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王集团”、“关联方”)违反规则规定占用本公司资金;该关联方占用资金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也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经本公司自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金额为1,497,483,402.60元,2016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2016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说明及整改措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号),2016年5月5日、5月12日、5月19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2016-056、2016-068)。此后,按照规定,公司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进展情况的公告》。

一、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进展情况
2016年4月28日,王涛及其一致行动人完成了其持有的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40%股权、陕西华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陕西太白山旅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90%股权质押工作,质押权人为 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泽”)。上述股权质押为关联方资金占用还款提供担保。2016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上述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40%股权、陕西太白山旅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90%股权已被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了司法冻结。控股股东表示,其正在就上述资产与相关方拟定资产出售、土地出让等框架协议及后续谈判工作。2018年2月28日,上述质押担保股权及陕西太白山旅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所属12666.67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被下达执行裁定书(【2018】陕03执保6号)(公告编号:2018-024)。

2016年6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递交的深圳中融经路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主导解决ST华泽有关问题的函》,《关于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组的工作计划》(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2016年度报告之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认定,公司2016年度总计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星王集团偿还资金合计约1,156.39万元。

2016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关联方星王集团《关于请求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展期偿还的报告》,相关议案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获表决通过。

2017年2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23号函后,公司向星王集团、王涛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应虎发送《关于深交所2017第23号关注函涉及问题进行问询的函》,要求其关注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2017年2月17日,公司向王涛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应虎的书面回复,回复内容如下:争取早日归还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本人同意在继续承担因占用公司资金而产生的各项财务费用和正常支付利息以外,按每日万分之五向公司支付罚息,自2017年1月1日起开始计算至相关占用归还完毕止。”(公告编号:2017-025)

2017年5月26日,《借款债务转移协议》涉及子公司陕西华泽及平安鑫海担保责任造成或有负债6082万元和资金占用,公司披露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简称“建行高新支行”)与陕西华泽、星王集团、王应虎、王涛、王辉、平安鑫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平安鑫海”)、陕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华汇新材料”)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公告编号:2017-075、2017-078)。

2017年6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关联方占用的自查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华汇新材料出具承诺函,两个月内向建行高新支行归还 债务转移协议约定的6082万元款项,解除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的关联担保连带责任,截止本公告日,尚未收到华汇新材料还款结果的消息。

2017年6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7】80号)(公告编号:2017-080),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一案已调查完毕,依法拟对公司等做出行政处罚、市场禁入决定。告知书初步认定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余额为13.29亿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对占用形成的过程及路径进行了详细说明。

2017年7月21日,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对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因《借款债务转移协议》涉及违规关联担保的事项,公司被处以责令整改监管措施(公告编号:2017-088、089)。

2017年9月29日,关联方星王集团致函本公司,提出对惠东矿山、陇县矿山、九岭子矿山进行盘活处置,同时对太白山小镇开发预售款等方式,加紧加快进行清占工作。

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能实质性解决占用资金的偿还且未能履行《还款协议》,2017年11月24日,公司向经理层向陕西省宝鸡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书。2018年1月22日,收到了《仲裁决定书》(【2018】宝仲字第4号),仲裁书一裁终局支持了公司的申请(公告编号:2018-012)。2018年1月29日公司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并向法院提供了关联方相关土地资产及关联方部分项目的股权等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直至确保足额偿还占用资金及由此产生的所有财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占用产生的利息、手续费等)。2月6日,公司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立案的《朝法公开通知书》。

2018年3月21日,关联方星王集团再次致函本公司,提出将全力配合公司通过仲裁依法解决清占工作。

二、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进展情况
2017年10月1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关于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三年业绩承诺实现事项及消除年报审计无法表示意见整改相关事项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113)。

2017年11月24日中审众环会计师完成第一阶段现场审计后暂时离场,并向公司提交了《拜访清单》46户),并提示上述访谈单位在出具报告前需要实地走访,请公司尽快安排

联系。否则会影响出具报告的时间和报告意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安排审计师走访共4户,其中:3户走访结果为对方财务资料不完整,未能取得有效审计证据;对“五矿有色”的走访和实地函证核实了五矿有色与公司的业务往来,经询证对方账面余额为零,经核查结果为华泽体系内部债务三角挂账。

2017年12月,已经查找和认定一部分涉及金额流向确认的资金流向确认为资金占用,经审计师可以确认的资金占用金额约13亿元。审计师认为目前仍然需要进一步提供依据,需要对缺乏支撑依据的资金占用进行核对,对报表项目中的大额应收预付款项需要进一步的梳理”。截止目前,尚不能形成审计结论。

按照中审众环审计师上述实际执行情况,公司无法判断该专项审计工作后续进展情况,报告的出具日期以及审计意见结论,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将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希格玛会计师执行程序后希格玛认为并未未能获取到足以支撑消除非标准意见的审计证据;并认定导致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发表非标准意见的主要原因系大量往来的函证存在前后矛盾或无法追溯以及未收到回函。

2017年11月16日希格玛完成第一阶段财务资料等现场审计并暂时离场,向公司递交了《华泽钴镍审计事项沟通函》,沟通函明确提示,上述问题的解决将直接关系到审计报告出具的时间以及审计报告出具的意见类型”,请贵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问题的梳理及核查,并请提供给我行完整、真实的相关审计资料”。

希格玛后续审计程序主要是重要事项的函证和客户访谈;公司尚未安排希格玛审计师进行走访和函证工作。按照希格玛审计师的上述实际执行情况,公司无法判断该专项审计工作后续进展情况,报告的出具日期以及审计意见结论。

三、因关联方资金占用清欠和专项审计进展存在的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2016年、2017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4.1.1条、4.1.3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已经自2018年7月13日起暂停上市。

因大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公司没有正常的现金流维持正常运转,已经发生严重的现金支付困难,造成拖欠员工工资和财务支付困难,欠缴巨额国家税金等问题。公司长期大面积欠薪,欠缴基本社会保险导致员工流失严重,职能部门配备员工严重不足,公司运转困难。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 华泽 公告编号:2018-161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劳动仲裁进展(朱若甫)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此次劳动仲裁涉及金额为143,996621.71万元。
2、此次劳动仲裁申请人为原公司高管朱若甫先生。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收到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书(劳人仲案字【高新】(2018)第657号)。
根据《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收到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的开庭通知书和应诉通知书(劳人仲案字【高新】(2018)第657号),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受理了原公司高管朱若甫先生诉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详情见2018年8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劳动争议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8)。

二、本次劳动争议事项进展情况
2018年11月9日,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收到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书(劳人仲案字【高新】(2018)第657号),申请人于2018年8月15日向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劳动仲裁申请,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主持调解,双方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四)》第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七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六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1、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申请人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朱若甫先生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期间的税后工资1,248,176.21元;
2、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申请人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朱若甫先生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191,790.00元;
3、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被申请人陕西华泽钴镍金属有限公司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为申请人朱若甫先生缴纳2016年7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被申请人承担用人单位部分)。
4、驳回申请人朱若甫先生的其他仲裁请求。
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仲裁事项
无。
四、本次公告的劳动仲裁进展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因本案尚处在上诉期,还没有形成最终产生效力的法律文件,本公司无法预计该劳动争议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构成影响。
五、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根据后续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的裁定书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6日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18-112 转债简称:天马转债 转股代码:113507 转融券简称:天马转融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天马水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水产”)与自然人曾依楠共同出资设立福建天马福莱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福莱”或“控股孙公司”)。天马福莱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下同),其中,天马水产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曾依楠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总经理决策权限内,已向董事会报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合作各方基本情况
1.姓名:曾依楠
2.护照号:0190****
3.住所:中国台湾高雄市
4.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近日,天马福莱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福建天马福莱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81MA328HTF1M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
4.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上洋镇岭岭村
5.法定代表人:陈加成
6.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
7.经营范围:从事食品生产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水产品冷冻加工;水产品、预包装食品、鱼糜制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不含第三方支付、不含经营性网站和增值电信业务);调味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8-069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将公司旗下现有锂电池业务资产以中航锂电(江苏)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平台进行重组,公司于2018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并于2018年7月23日、2018年8月4日、2018年8月11日、2018年9月1日、2018年9月15日、2018年9月29日、2018年10月20日、2018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2018-047、2018-054、2018-055、2018-056、2018-057、2018-059、2018-066)。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截至目前,公司仍在就重组相关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谈判磋商。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平潭发展 公告编号:2018-118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范围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投资的范围扩大至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调整为不超过9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内有效。《详见2018年4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8-026】号和【2018-027】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快安支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认购金额(元)	起始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到期日
1	“非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3,000,000.00	2018.11.16	3.00%	2018.12.21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除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规定外,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 1.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并跟踪理财资金 的采取及安全风险,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通报公司监察审计部、公司董事长及公司证券部,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 2.公司监察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 3.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将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保护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过去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认购金额(元)	收益	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是否到期赎回
1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62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7.10.20	2017.12.22	已赎回,获利6964.38元	
2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7.12.29	2018.03.29	已赎回,获利7375.34元	
3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34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1.01	2018.02.05	已赎回,获利4750.68元	
4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45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2.12	2018.03.29	已赎回,获利9054.79元	
5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90天	闲置自有资金	1,600,000.00	2018.02.12	2018.05.14	已赎回,获利18345.20元	
6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保本利丰2018年1042期90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4.02	2018.07.02	已赎回,获利9495.15元	
7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0.00	2018.04.02	无固定期限	未赎回	
8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90天	闲置自有资金	1,600,000.00	2018.05.14	2018.8.14	已赎回,获利12624.66元	
9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钥匙安心利得62天	闲置自有资金	1,300,000.00	2018.06.04	2018.08.06	已赎回,获利9274.52元	
1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本利丰90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7.03	2018.10.02	已赎回,获利7890.41元	
11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本利丰62天	闲置自有资金	1,500,000.00	2018.08.10	2018.10.12	已赎回,获利7643.83元	
12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本利丰62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10.08	2018.12.08	未赎回	
13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本利丰62天	闲置自有资金	1,200,000.00	2018.10.15	2018.12.17	未赎回	
14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C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10.23	无固定期限	未赎回	
15	福建中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利丰天利源利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0.00	2017.02.28	2020.08.31	已赎回,获利5446.58元	
16	福建中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积月累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00	2017.08.08	2024.04.08	已赎回,获利1067.39元	
17	福建中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利丰34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7.11.15	2017.12.19	已赎回,获利2980.82元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8-07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刘国平先生减持计划 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监事刘国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部分股东、监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其中,监事刘国平先生计划自2018年6月4日至2018年12月4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0.8438万股,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1%。

近日,公司收到刘国平先生的通知,其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345万股(转增后),减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2018年8月24日之前,刘国平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刘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刘国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6.05 40.42 0.42 0.0052

2018年8月24日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81,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3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不送红股。

2018年8月24日之后,刘国平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刘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刘国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18.11.13 16.72 0.7205 0.009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刘国平 合计持有股份 3,375 0.0416 2,5312 4,300 0.03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8438 0.0104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股权激励) 2,5312 0.0312 2,5312 4,300 0.031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刘国平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8-083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2日召开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分公司的议案》,同意撤销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应用设备制造分公司,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服务分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七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2018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了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出的《准予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认购金额(元)	收益	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是否到期赎回
18	福建中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利丰90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1.10	2018.04.10	已赎回,获利8136.99元	
19	福建中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利丰步步高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00	2018.01.09	2026.02.29	已赎回,获利3747.95元	
20	福建中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利丰90天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4.18	2018.07.17	已赎回,获利8013.7元	
21	福建省福耀福耀人木业有限公司	安心快钱天天开账户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闲置自有资金	1,700,000.00	2018.04.26	2018.08.20	已赎回,获利16359.59元	
22	福建省福耀福耀人木业有限公司	安心快钱天天开账户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5.16	2018.08.14	已赎回,获利7417.81元	
23	福建省福耀福耀人木业有限公司	安心快钱天天开账户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5.17	2018.08.28	已赎回,获利8438.36元	
24	福建省福耀福耀人木业有限公司	安心快钱天天开账户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	2018.05.28	2018.07.12	已赎回,获利4765.48元	
25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满溢120天开放式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8,000,000.00	2017.06.13	2017.11.27	已赎回,获利153,863.01元	
26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周利开天开放式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44,390,000.00	2017.08.09	2018.03.21	已赎回,获利908353.18元	
27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共赢利开天开放式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00.00	2017.10.10	2017.11.28	已赎回,获利536986.30元	
28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瀚海银行S18128挂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550,000,000.00	2018.02.27	2018.04.02	已赎回,获利199802.48元	
29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CZ200439挂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00.00	2018.04.11	2018.05.11	已赎回,获利530958.90元	
30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S18338挂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2018.04.17	2018.05.21	已赎回,获利1602192.16元	
31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00.00	2018.04.19	2018.05.25	已赎回,获利591780.82元	
32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CZ200455挂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00,0				